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 股票的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46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磊鑫实业”）拟参与认购桐昆股份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磊鑫实业、公司控股股东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士良出具了在本次发行前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本公司自桐昆股份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减持桐昆股份股票的情形。本人/本公司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本人/本公司股票的计划。

2、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所持有桐昆股份股票期间，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内幕交易等相关规定。

3、本人/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买卖公司股票的，将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所得归桐昆股份所有，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